台州市水利局

关于增加台州市2024年度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三类人员”考试场次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浙江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增加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场次的通知》（浙水办监督〔2024〕4号）有关要求，结合《浙江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4年度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的通知》（浙水办监督〔2024〕1号）相关精神，经研究，决定增加台州市2024年度水利水电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三类人员”考试场次。现将有关考试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

2024年8月31日上午，具体考试时间以准考证打印为准。

二、考试地点

浙江省水利水电学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下沙高教区2号大街508号），具体考场地点以准考证打印为准。

三、准考证打印

准考证由各单位自行在“水利安全生产三类人员培训考核平台”中自行打印，打印网址：https://zjsl.bosafe.com/。

准考证打印时间:2024年8月26日9:00至8月30日17:00。

四、其他

1.应考人员需持本人身份证、准考证进场，未携带两证者一律不得参加考试;

2.此次考试，学校不提供住宿、用餐服务。

3.根据相关要求，社会车辆禁止进入考点，建议在考前1小时到达考点，逾期到场失去参加考试资格或耽误考试时间的，责任自负。

4.请参考人员认真学习准考证上的考场纪律要求，并做好本企业参考人员的考前教育，严格考场纪律。本次考试的考务工作由浙江省水利水电学院承办。

附件：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三类人员考试考场规则

台州市水利局

2024年8月22日

（联系人：台州市水利局徐慷海，0576-88203537；浙江省水利水电学院余晓昊、金晶，0571-86929222、0571-86929039。）

附件

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三类人员考试考场规则

1.应考人员在考试前15分钟凭准考证和在有效期内的身份证原件（公安机关出具的有考生本人照片的户籍证明原件（有公安机关盖章）、临时身份证、护照或社保卡原件）进入考场，将随身携带物品放置在指定位置。凭准考证对号入座，并将准考证、身份证放在桌面左上角，以备查对。未带齐准考证、身份证不得进入考场（驾驶证不得代替使用）。

2.考试开始时间为2024年8月31日上午，具体时间以准考证标明时间为准，考试开始30分钟后不得入场，开考60分钟后，才准交卷出场。

3.应考人员必须严格遵守考场规则，保持考场安静，独立完成答卷；不得要求监考人员解释试题，如遇机位故障等问题，可举手告知。

4.有下列行为之一者，以作弊论处：

（1）使用手机、电脑记事本、计算器、智能手表等通讯、计算、信息工具；

（2）携带任何图书、资料、笔记本和稿纸等参加考试；

（3）考试过程中以任何方式在考场内传递、示意有关考试内容的信息；

（4）抄袭资料、抄袭别人答案或有意将答案给别人抄袭；

（5）代考、替考、互换考试机位、借上厕所之机作弊等；

（6）修改准考证信息参加考试的；

（7）其他影响考试的不正当行为。

5.考试时间结束，应考人员立即停止答题，系统将强制交卷。

6.考试作弊者取消考试资格，按《浙江省人事考试应试人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处理，并通报本人所在单位。

7.务请各位应考人员听从学校安排，有序进校参加考试。（避免拥堵建议绿色出行，进入考试候考期间保持安静）